

實踐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雄校區 日間學士班轉學生報到註冊注意事項

壹、註冊入學日期、時間及地點：(電話 07-667-8888 分機：3124)

註冊日期	註冊時間	報到地點	備註
115/2/2(一)- 115/2/4(三)	09:30~11:30	註冊課務二組	學生應於報到當日完成報到註冊後接著辦理抵免學分，至 15:30 截止。(中午休息時間：12:00-13:00)。

貳、報到前須完成手續：

一、繳費 (洽詢財務處分機 2550)

繳費方式及流程請參考：[財務處網站學雜費專區](#)。

※本次繳費單已先依教育部規定，先行扣除「**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若要**放棄「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請**勿**先繳費，於**註冊當日**請至生輔二組**修改繳費單**後再現場繳費。

※若要申辦**就學貸款**、**優待減免**，請**勿**先繳費，依學務處生輔二組流程作業原則：先減免再就貸再繳差額。

※以上助學措施請參閱下方「伍、報到相關申辦事項說明」。

2月2日至2月23日前，請自行至[彰化銀行學費入口網](#)列印學雜費繳費單並完成繳費。報到當天攜帶繳費收據或交易明細單以核驗繳費情況。亦或請傳收據到 classkh@g2.usc.edu.tw 信箱。

二、完成校務系統「新生學籍資料填報」(洽詢註冊課務二組分機 3124)

※**2月2日早上 09:00 起**可登入校務系統，**請務必於報到前完成新生學籍資料填報**。

操作手續請參閱：[校務系統填寫說明](#)。

※英文姓名將作為學生申請英文證明文件之依據，請輸入與護照相同之拼音及格式，若尚無護照者，可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姓名中英譯系統](#)參考姓名拼音。

※上傳銀行存摺封面【**必須為學生本人帳戶**】

三、完成學分抵免申請並列印抵免學科申請單(洽詢註冊課務二組分機 3124)

※**2月2日早上 09:00 起**可登入校務系統，**請務必於報到前完成線上抵免學科申請單**。



❶請先查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寒轉學生學分抵免辦理時間及注意事項](#)。



❷依照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抵免操作說明](#)完成線上學分抵免步驟作業。

❸確認抵免科目皆填寫完成後由註課二組印出【**抵免學科申請單**】。

❹**報到當天務必攜帶【歷年成績單正本】**及至註課二組領取已填寫完成的【**抵免學科申請單**】於規定時間至各開課單位進行審核。

四、開通學號信箱(洽詢註冊課務二組分機 3124)

※**2月2日起**可登入學號信箱。請同學務必進行啟用，隨時瀏覽各式重要學校通知發送。(或設定轉寄至個人其他常用信箱)。操作手續請參閱：[學號信箱說明](#)

參、報到註冊應攜帶文件：(洽詢註冊課務二組分機 3124)

- 一、**身分證正本**：檢驗後當場發還。（僑生及外國學生請攜帶護照及居留證）
- 二、**2 吋彩色照片 1 張**：製發學生證用(請於照片背後註明姓名、學號、學系)
- 三、**歷年成績單正本**及**抵免學科申請單**：抵免學分用。請檢附所有欲想抵免之曾就讀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若與轉學修業證明書黏貼為一份，請勿撕開，需另外繳交一份歷年成績單正本。抵免學科申請單請依照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抵免操作說明](#) 完成後，由註課二組列印領取。
- 四、**繳費收據或交易明細單**：(可以截圖、拍照亦或請傳收據到 classkh@g2.usc.edu.tw 信箱)以利備查。
- 五、**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請參閱下表) 若仍於他校就讀尚未辦理退學者，請列印並填妥**附件一 補繳繳切結書**，並於**2 月 2 3 日開學前**補繳交，逾期仍未補繳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報考資格區分	畢業證書正本	含(歷年成績單)之修業或轉學證明書正本	資格證明書正本
大學或獨立學院在學(肄業)生		✓	
大學或專科畢業生	✓		
持專科同等學歷者			✓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	(1)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正本 (2)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出入境記錄(如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		

* 如學生本人無法親臨報到註冊，得委託他人辦理。請列印並填妥**附件二 錄取生報到委託書**，授權他人持上列各項應繳文件，到校辦理報到註冊手續。凡未按規定之時間報到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且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如已辦理報到者欲放棄入學資格，請至註冊課務二組填寫**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並完成放棄程序。

肆、現場報到程序：

❶ 領取註冊程序單：填寫基本資料、自我檢核資料填報
❷ 確認繳費
❸ 相關申辦事項：就學貸款/減免、學生宿舍申請等
❹ 繳回程序單：確認相關須知、繳驗證件資料
❺ 學分抵免審核與現場選課

伍、報到相關申辦事項說明：

一、學生相關助學措施暨就學貸款：(洽詢學務處生輔二組分機：3221)

辦理規定及手續請務必參閱：[生輔組網頁【就貸、減免、弱勢助學、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說明](#)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本次繳費單已先依教育部規定，先行扣除「**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若要**放棄「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請**勿**先繳費，於**註冊當日**請至生輔二組**修改繳費單後再現場繳費**。

※請注意：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與就學優待減免、其他各部會補助(如：軍公教子女補助、退輔會、失業勞工子女補助等)均為政府補助款，僅能擇一補助。



【就學優待減免】

辦理就學優待減免者請勿先繳費，報到當天請帶齊減免相關證明文件及校務系統減免申請表完成減免申請；無法於報到當日完成申請者，須依生輔二組公告於期限**(2月13日)**內繳交文件，減免完成再申請就貸或繳交費用。

※就學優待減免之辦理程序，請務必參閱「**114-2 優待減免與就貸須知**」公告。



【就學貸款】

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勿先繳費，確認繳費單金額後至銀行對保；就貸申請表及銀行對保單第二聯請於報到當日或依生輔組公告於期限**(2月13日)**內繳交文件，就貸完成再繳交差額。

【同時辦理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

同時辦理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者請勿先繳費，於報到當天帶齊減免相關證明文件完成驗證，並於完成減免流程後，再依減免後金額辦理就學貸款；依**生輔組**公告於期限**(2月13日)**內繳交文件。

※就學貸款之辦理程序，請務必參閱「**114-2 優待減免與就貸須知**」公告。



二、宿舍申請：(洽詢分機：3223)

- ① 請登入校務系統→學務資訊模組→住宿生作業→新生宿舍申請/登記作業。線上申請登記**(填至2月6日截止)**

公告說明：



- ②僅提供設籍外縣市戶籍滿一年以上學生登記，並依戶籍遠近距離依序分配床位。
- ③如有空宿舍即電話通知候補床位事宜，請同學務必留意學校訊息並保持聯絡電話暢通。

三、學分抵免審核：(洽詢分機：3121)

- ① 同學完成線上抵免申請後可至註課二組領取【抵免學科申請單】，請參閱[規定](#)及[操作說明](#)。
- ② 報到當天務必攜帶【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印出的【抵免學科申請單】至各開課單位進行審核。
- ③ 【已核章之抵免學科申請單】及【歷年成績單正本】最後需繳回，未繳回視同抵免手續未完成。
- ④ 審核期間如有問題將會以電話或信件聯繫同學，請同學務必留意學校訊息。
- ⑤ **2月23日起**請至校務系統→成績作業→SD0103-成績與四年計畫對照查詢，確認抵免科目及學分數是否正確。如有錯誤或需增補抵免，請於**3月6日前**至註冊課務二組辦理，逾期視同抵免資料無誤。
- ⑥ 辦理學分抵免之申請，以轉、考入當學期指定辦理時間一次為限，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或變更，請詳閱本校「[抵免學分要點](#)」辦理。

四、選課：(洽詢分機：3124)

- ① 有衝堂需調整必修課程或開課單位特別要求，請於**2月23日~2月26日、3月2日~3月6日(11:59止)**至各開課單位進行現場加退選。
- ② 若無特別需調整或要求現場選課之課程，請自行利用**2月9日~2月10日、2月23日~2月26日、3月2日~3月6日(11:59止)**【第二階段『必修、選修課程』網路即時選課】階段選課。
- ③ 請參考<[114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選課作業要點](#)>進行選課。

陸、其他注意事項：

一、緩徵及儘後召集注意事項：(洽詢分機：3231、3232、3233、3235)

- ①請填寫[兵役緩徵\(儘召\)申請表](#)(本國籍男生必填。女生、外籍生、陸生、僑生【無中華民國身分證】一、兵役緩徵/延長緩徵/儘後召集注意事項：(洽詢分機：3230、3231、3232、3233、3235)
- ②請於**3月6日前(開學2週內)**上網到「新生專區」填寫[兵役調查表](#)(本國籍男生必填。女生、外籍生、陸生、僑生【無中華民國身分證】免填)，俾利資料彙整。【緩徵申請：尚未服兵役者；儘召申請：已服完兵役者。】

二、賃居(校外租屋)及交通調查表調查：(洽詢分機：3231、3232)

- ①本校學生於校外租屋者(新、舊生均要填報)
- ②住學校宿舍、親戚朋友家或自宅者都需填表。

【學生住宿及交通調查表】



三、新生健檢：(洽詢分機：3271)

轉學生均須完成健康檢查，並將報告繳交至衛保組(可繳交前學校2年內健檢報告影本)
詳細內容請逕自上[衛保組](#)網頁查詢

四、領取學生證：(洽詢分機：3124)

轉學生之學生證將會以學號信箱通知領取時間，屆時再請C棟2樓註冊課務二組領取。

五、行事曆：

下載路徑請至→實踐大學首頁→關於實踐→[行事曆](#)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寒假轉學考新生重要日程表

辦理事項	時間	詳細說明及查詢網址	分機
榜單公告	115 年 1 月 13 日 12:00	公告在本校 招生考試資訊網	#3193
正取生通訊報到	115 年 1 月 16 日 17:00 止		
公告遞補錄取生名單	115 年 1 月 19 日 12:00		
缺額遞補錄取生通訊報到	115 年 1 月 21 日 15:00 止		
公告報到結果	115 年 1 月 22 日 12:00		
報到註冊：註冊完成後當日辦理學分抵免、選課及各式申請			
宿舍申請	即日起 至 115 年 2 月 6 日止	線上申請登記公告請參考 說明	#3223
註冊繳費	115 年 2 月 2 日至 2 月 23 日止	繳費方式及流程請參考 說明 ※申辦就貸減免，請勿先繳費	#2550
學號信箱開通	115 年 2 月 2 日起	學號信箱操作說明請參考 說明	#3124
新生學籍資料填報	114 年 2 月 2 日 09:00 起	校務系統操作說明請參考 說明	#3124
抵免學科申請單填寫	114 年 2 月 2 日 13:00 至 2 月 4 日 15:30	學分抵免申請操作流程請參考 說明	各開課 單位
抵免學科申請審核	報到當天辦理抵免	攜帶【歷年成績單正本】及【抵免學科申請單】至開課單位審核抵免科目	
校門檻導入申請作業 (體育/中文/英文)	115 年 2 月 2 日至 3 月 6 日止	若轉學新生前一個身份為本校區同學,欲將舊身份已通過之門檻轉移者,請至通識中心(體育館地下二樓)和語言二中心辦理	#4130 #3161
就學貸款申請及就學優待 減免申請	115 年 1 月 16 日至 2 月 13 日止	報到當天告知要辦理減免或就學貸款並洽詢生輔二組 說明	#3221
註冊報到後事項			
網路選課	大三生：115 年 2 月 9 日 大二生：115 年 2 月 10 日 全年級：2 月 23 日~2 月 26 日、3 月 2 日 ~3 月 6 日(11:59 止)	第二階段『必修、選修課程』網路即時選課 (選課流程)	#3124
現場選課	2 月 23 日~2 月 26 日、3 月 2 日~3 月 6 日 09:30~11:30、14:30~16:30	如需補修低年級的必修科目，因「衝堂」而須換班上課或開課單位特別要求	各開課 單位
確認抵免結果	115 年 2 月 2 日至 3 月 6 日止	如有錯誤或需增補抵免，請於 3 月 6 日前至註冊課務二組辦理，逾期視同抵免資料無誤	#3124
緩徵及儘後召集	115 年 2 月 2 日至 3 月 6 日止	請於 3 月 6 日前(開學 2 週內)上網到「新生專區」填寫 兵役調查表 (本國籍男生<輔學生/復學生/延修生>必填。女生、外籍生、陸生、僑生【無中華民國身分證】免填)	#3231 #3232
正式上課	115 年 2 月 23 日	第一學期開學並開始上課	#3124
賃居 (校外租屋) 及交通調查表調查	115 年 2 月 23 日前	①本校學生於校外租屋者 (新、舊生均要填報) ②住學校宿舍、親戚朋友家或自宅者都需填表。 (學生住宿及交通調查表)	#3231 #3232
領取學生證	115 年 3 月底	會以學號信箱發信通知	#3124
健康檢查	115 年 4 月 10 日前繳回	請務必完成健檢，並將報告繳交至衛保組(可繳交前學校 2 年內健檢報告影本)。詳見 衛保組網頁	#3271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文件補繳切結書

(教務處存查)

本人_____ (學號：_____) 因缺繳：(請勾選)

學歷證明文件：☐畢業證書正本 ☐修業證明書正本 ☐其他_____

請准予先行辦理註冊，倘於____年____月____日(承辦人員填寫)前無法繳交或證件不合規定，或經查證學歷(力)不符教育部及相關報考規定，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若已入學者，依本校學則規定，撤銷入學資格且不核發任何證明文件。

另需於**開學(2/23)前**至校務系統補上傳下列文件：☐身分證影本或居留證影本 ☐正面二吋證件彩色照片 ☐個人存摺影本☐護照影本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 ☐其他_____

此致

實踐大學註冊課務二組

系級班別：☐日間 ☐進修_____系(所、組) _____年級____班

切結人：_____

電話：_(0_)_____手機：_____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蓋章後，由承辦人員撕下-----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文件補繳切結書

(學生存查)

本人_____ (學號：_____) 因缺繳：(請勾選)

學歷證明文件：☐畢業證書正本 ☐修業證明書正本 ☐其他_____

請准予先行辦理註冊，倘於____年____月____日(承辦人員填寫)前無法繳交或證件不合規定，或經查證學歷(力)不符教育部及相關報考規定，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若已入學者，依本校學則規定，撤銷入學資格且不核發任何證明文件。

另需於**開學(2/23)前**至校務系統補上傳下列文件：☐身分證影本或居留證影本 ☐正面二吋證件彩色照片 ☐個人存摺影本☐護照影本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 ☐其他_____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報到委託書

本人_____錄取實踐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寒假轉學考

日間學士班_____學系_____組二年級，因

故無法親自辦理報到，擬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到註冊作業。

此致

實踐大學註冊課務二組

委託人：(簽章)

身份證號：

連絡電話：

受託人：(簽章)

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說明：1.本委託書若有虛假，由雙方負責人自負法律責任。

2.除委託事務需備之文件外，受託人亦請攜帶身分證件，俾便備查。